

附件 2：

珠海艺术职业学院 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公开和实施情况

广东省教育厅：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2026 学年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公开和实施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和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现将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公开和实施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我校现执行的人才培养方案是根据《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称〔2019〕13号）、《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61号）和《珠海艺术职业学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方案制订与实施管理办法》，分别制定了 2023 版、2024 版和 2025 版人才培养方案。

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指导意见

学校成立以教学副校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负责指导全校的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按照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的有关要求，制定了《珠海艺术职业学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方案制订与实施管理办法》和《珠海艺术职业学院 2025 版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指导意见》，认真落实文件中规定的各项任务和要求。

三、组建人才培养方案编制工作组

各学院成立人才培养方案编制工作组，负责领导全院各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工作。具体职责：负责落实成立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编制小组；审核各专业编制小组的工作任务分工、负责人和执笔人；确定学院层面对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审核人；组织开展本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审核和论证，对本院各专业最后定稿的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审核把关。

四、做好人才培养方案编制的工作

（一）认真学习文件。

各学院利用教研活动时间组织学习《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文件，了解相关的要求和规范。

（二）开展调研工作。

各学院组织人员，开展对社会人才市场需求调研（产业分析、行业企业调研），了解行业企业以及用人单位对人才的知识、能力、素质等方面的要求；掌握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质量评价的信息，听取行业企业以及用人单位对人才培养目标、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方面的意见。对来自各方面的意见进行梳理、分析、论证，作为制（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的参考依据。

（三）撰写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初稿。

在认真学习和充分调研分析的基础上，召开由骨干教师、行业企业、专家等组成的专题研讨会，明确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就业岗位群、工作任务、职业能力和专业核心能力，明晰知识、能力、素质结构等方面的要求，拟开设的专业群平

台课程、专业课程体系和设置相关课程等，在此基础上撰写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初稿。

（四）组织人才培养方案论证。

各二级学院召开由行业企业专家、教科研人员、一线教师和学生代表组成的专业建设委员会参加的人才培养方案论证专题会议，讨论人才培养方案初稿，针对专业核心能力的培养、课程体系改革、课程学时的分配、教学方法与手段的改革等方面提供指导意见。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团队针对专题会议提供的指导意见，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初稿进行修改完善完成定稿。

（五）审定人才培养方案。

教务处组织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按照有关规定对各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定稿进行论证审核，审核后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提交学校党委会议审定通过。

五、人才培养方案的发布和实施

学校按程序在学校网站主动发布，接受社会监督，网址：<https://www.ziac.edu.cn/zt/rccy/>。同时为保证培养质量，维护人才培养方案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如变更人才培养方案须提交由所在单位主管教学领导同意并签发的《人才培养方案变动审批表》，送教务处审核，并报主管校长批准方可变动。